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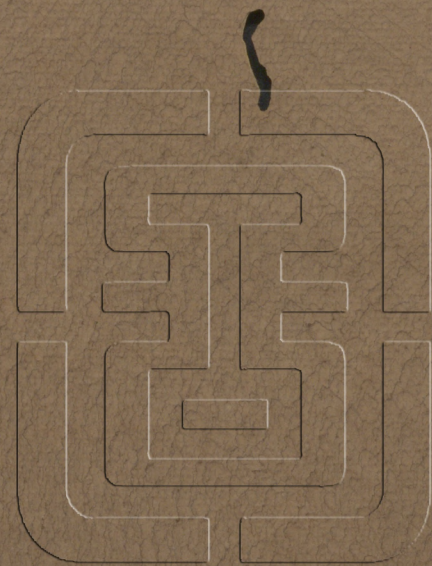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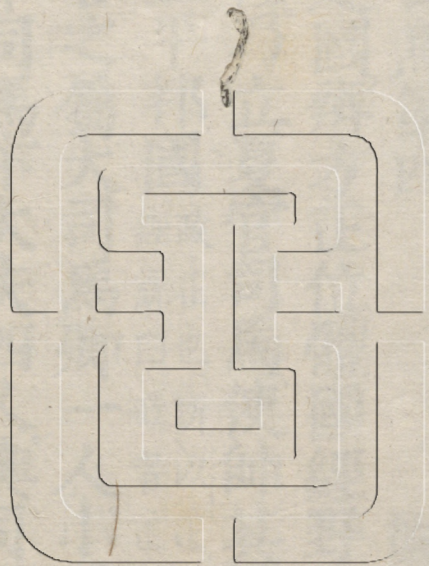
周

禮

四

十三

十三





周禮卷第七

夏官司馬第四

鄭氏註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
為民極乃立夏官司馬使帥其屬而掌邦政
以佐王平邦國

政正也所以正不正者也孝
經說曰政者正也正德名以

道政官之屬大司馬卿一人小司馬中大夫

二人軍司馬下大夫四人輿司馬上士八人

行司馬中士十有六人旅下士三十有二人

府六人史十有六人胥三十有二人徒三百

有二十人輿衆也。行謂軍行列。晉作六軍而有三行。取名於此。凡制軍

萬有二千五百人為軍。王六軍。大國三軍。次

國二軍。小國一軍。軍將皆命卿。二千有五百

人為師。師帥皆中大夫。五百人為旅。旅帥皆

下大夫。百人為卒。卒長皆上士。二十五人為

兩。兩司馬皆中士。五人為伍。伍皆有長。軍師旅卒。

兩伍皆衆名也。伍一比兩。一閭。卒一族。旅一

夏官上

黨師。一州。軍。一鄉。家所出一人。將帥長司馬

者。其師吏也。言軍將皆命卿。則凡軍帥不特

置。選於六官。六鄉之吏。自鄉以下。德任者使

兼官焉。鄭司農云。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

軍。小國一軍。故春秋傳有大國次國小國。又

曰。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周為六軍。諸侯之

大者三軍可也。詩大雅常武曰。赫赫明明。王

命卿士。南仲大祖。大師皇父。整我六師。以脩

我戎。既敵既戒。惠此南國。大雅文王曰。周王

于邁。六師及之。此周為六軍之見于經也。春

秋傳曰。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為晉侯。此小國一軍之見于傳也。百人為卒。二十五人為兩。故春秋傳曰。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將子匠反。凡軍將帥之類。效此帥所類反。下皆同。卒子忽反。後皆同。長丁文反。卷內不出者。效此毗志反。天祖音泰。下一軍則二。犬師犬僕同。做京領反。廣光浪反。

府六史胥十人徒百人

司勳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

二人徒二十人故書勳作勛鄭司農云勛讀為勳勳功也此官主功賞故

曰掌六鄉賞地之法以等其功勳香云反又音訓

馬質中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賈四人徒八

人質平也主買馬平其大小之賈直賈音嫁注及下同

量人下士二人府一人史四人徒八人量猶度也

謂以丈尺度地量音亮或音良下同度待洛反下同

夏官上

小子下士二人史一人徒八人小子主祭祀之小事

羊人下士二人史一人賈二人徒八人

司燿下士二人徒六人故書燿為燿杜子春云燿當為燿書亦或

為燿燿為私火玄謂燿讀如子若觀火之觀今燕俗名湯熱為觀則燿火謂熱火與燿

古喚反燿哉約反又音灼觀古喚反下同與音餘

掌固上士二人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

四人徒四十人固國所依阻者也國曰固野曰險易曰王公設險以守其

國

司險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史二人徒四十人
掌疆中士八人史四人胥十有六人徒百有
六十人

疆界也

候人上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史六人徒百

有二十人

候候迎賓客之來者

環人下士六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

環猶郤也

力郤敵。環戶。關反。又戶串反。

挈壺氏下士六人史二人徒十有二人

挈讀如絜

夏官上

髮之絜。壺盛水器也。世主挈壺水以爲漏。挈苦結反。一音結。又戶結反。

射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府二

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服不氏下士一人徒四人

服不。服不。服之獸者。

射鳥氏下士二人徒四人

射食亦反。

羅氏下士一人徒八人

能以羅罔搏鳥者。郊牲曰大羅氏。天子

之掌鳥獸者

掌畜下士二人史二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謂畜

斂而養之。(畜)許
六反。又許又反。

司士。下大夫二人。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
府二人。史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

諸子。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二人。

胥二人。徒二十人。諸子。主公卿大夫士之子者。或曰庶子。

司右。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

八人。徒八十人。右。謂有勇力之士。充王車右。

虎賁氏。下大夫二人。中士十有二人。府二人。

夏言上一

史八人。胥八十人。虎士八百人。不言徒。曰虎士。則虎士徒。

之。選有勇力者。實音奔。下同。

旅賁氏。中士二人。下士十有六人。史二人。徒八人。

節服氏。下士八人。徒四人。世為王節所衣。服。為于偽反。

方相氏。狂夫四人。方相猶言放。想可畏。怖之貌。放方丈反。

大僕。下大夫二人。小臣。上士四人。

祭僕。中士六人。

御僕下士十有二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

徒二十人。僕侍御於尊者之名。犬僕其長也。

隸僕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胥四人。徒四

十人。此吏而曰隸。以其事褻。

弁師下士二人。工四人。史二人。徒四人。弁者古冠

之大稱。委貌。緇布曰冠。○弁皮彥反。稱天證反。

司甲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

胥八人。徒八十人。甲。今之鎧也。司甲。兵戈盾官之長。○鎧苦愛反。盾常

夏官上

允反

司兵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十人。

司戈盾下士二人。府一人。史二人。徒四人。今戈

時。句。子。戟。○句。古。侯。反。

司弓矢下大夫二人。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八

人。胥八人。徒八十人。司弓矢。弓弩矢。箠。官之長。○箠音服。

繕人上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胥

二人徒二十人

繕之言勁也。善也。

橐人中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二人。徒二

十人

鄭司農云。橐讀為芻。橐之橐。箭幹謂之橐。此官主弓弩箭矢。故謂之橐人。○橐

古老反。幹如字。又古旱反。

戎右中大夫二人。上士二人

右者參乘。此充戎路之右。田獵

亦為之右馬。○乘繩證反。

齊右下大夫二人

充玉路金路之右。○齊側皆反。下同。

道右。上士二人

充象路之右。

夏官上

大馭中大夫二人

馭之最尊。○馭音御。

戎僕中大夫二人

馭言僕者。此亦侍御於車。

齊僕下大夫二人

古者王將朝。觀會同。必齊。所以敬宗廟。及神明也。

道僕上士十有二人

王朝朝莫夕主御。王以與諸臣行先王之道。○

朝朝上如字。下直遙反。莫音暮。

田僕上士十有二人

馭夫中士二十人。下士四十人

校人。中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十有六人。

府四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校之為言。校也。主馬。

者必仍校視之。校人。馬。官之長。校戶教反。

趣馬下士。阜一人。徒四人。趣馬。趣養馬者也。鄭司農說以詩曰。

厥維趣馬。趣養清須反。又七口反。又清須反。阜才早反。厥居衛反。

巫馬下士二人。醫四人。府一人。史二人。賈二

人。徒二十人。巫馬。知馬。祖先牧馬。社馬步之神者。馬疾若有犯馬。則知之是。

以使與醫同職。

牧師下士四人。胥四人。徒四十人。主牧放馬而養之。

夏官上。

廋人下士。閑二人。史二人。徒二十人。廋之言。數。廋。

所求反。數。色主反。

圉師乘一人。徒二人。圉人。良馬匹二人。駑馬

麗一人。養馬曰。圉。四馬為乘。良善也。麗。耦也。圉魚居反。乘繩證反。

職方氏。中大夫四人。下大夫八人。中士十有

六人。府四人。史十有六人。胥十有六人。徒百

有六十人。職主也。主四方之職。貢者。職方氏主四方官之長。

土方氏。上士五人。下士十人。府二人。史五人。

胥五人徒五十人

土方氏主四方邦國之土地

懷方氏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

四十人

懷來也主來四方之民及其物

合方氏中士八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

四十人

合方氏主合同四方之事

訓方氏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

四十人

訓道也主教道四方之民

形方氏中士四人府四人史四人胥四人徒

夏官上

四十人

形方氏主制四方邦國之形體

山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

四人徒四十人

川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府二人史四人胥

四人徒四十人

邊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府四人史八人胥

八人徒八十人

邊地之廣平者。邊音原

匡人中士四人史四人徒八人

匡正也。主正諸侯以法則

擯人中士四人史四人徒八人擯人主擯序王意以語天

下。擯他南反。與探同。語魚據反。

都司馬每都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

府二人史八人胥八人徒八十人都王子弟所封及三

公采地也。司馬主其軍賦。

家司馬各使其臣以正於公司馬家卿大夫采地正猶

聽也。公司馬國司馬也。卿大夫之采地。王不特置司馬。各自使其家臣為司馬。主其地之

軍賦。往聽政於王之司馬。王之司馬。其以王命來有事。則曰國司馬。

夏官上

大司馬之職掌建邦國之九灋以佐王平邦

國平成也。正也。制畿封國以正邦國封謂立封於疆為界設

儀辨位以等邦國儀謂諸侯及諸臣之儀。辨別也。別尊卑之位。進

賢興功以作邦國興猶舉也。作起也。起其勸善樂業之心。使不惰廢。

建牧立監以維邦國牧州牧也。監監一國。謂君也。維猶聯結也。一國謂

一古。銜反。制軍詰禁以糾邦國詰猶窮治也。糾猶正也。窮治也。糾猶

施貢分職以任邦國職謂賦稅也。任猶事簡也。事以其力之所堪。

稽鄉民以用邦國簡謂比數之。稽猶反。均守平

則以安邦國

諸侯有土地者均之尊者比小

事大以和邦國

比猶親使大國親小國小國事大國相合和也易比象曰

先王以建萬國親

以九伐之灋正邦國

諸侯有違

王命則出兵以征伐之所以正之也諸侯馮

弱犯寡則眚之

馮猶乘陵也言不字小而侵馮

曰四面削其地馮皮冰

賊賢害民則伐之

春秋傳曰粗者曰侵精者曰伐又曰有鍾鼓

罪暴內陵外則壇之

內謂其國外謂諸侯壇

夏官上

曰置之空墀之地鄭司農云壇讀從憚之以威之憚書亦或為墀玄謂置之空墀以出其君更立其次賢野荒民散則削之荒蕪也田者壇音善

附削其地明

負固不服則侵之

負猶恃也固險可依以固

者也不能有

賊

殺其親則正之

正之者執而治其罪王霸記

年冬晉人執衛侯歸之

放弑其君則殘之

放

也殘殺也王霸記

犯令陵政則杜之

令猶命

記曰犯令者違命也陵政者輕政法不循也杜之者杜塞使不得與鄰國交通外內

亂鳥獸行則滅之

王霸記曰。悖人倫外內。無以異于禽獸。不可親百姓。則誅滅去之也。曲禮曰。夫唯禽獸無禮。故父子聚鹿。行下孟反。悖必內反。去起呂反。

正月之吉始和布政于邦國都鄙乃縣政象

之灋于象魏使萬民觀政象挾日而斂之

正以月朔日布王政於天下至正歲又縣政法乃之書挾日十日也。縣音玄挾子協反

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方千里曰國畿

其外方五百里曰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

甸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

夏官上

百里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

外方五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

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

里曰蕃畿

畿猶限也。自王城以外五千里為界。有分限者九籍。其禮差之書也。政職所共。王政之職。謂賦稅也。故書畿為近。鄭司農云。近當言畿。春秋傳曰。天子一畿。列國一同。詩殷頌曰。邦畿千里。維民所止。共音恭。凡供字皆作共。後放此。

凡令賦

以地與民制之。上地食者參之二。其民可用

者家三人。中地食者半。其民可用者二家五

誓民鼓遂圍禁火弊獻禽以祭社

春田為蒐有司大司

徒也。掌大田役。治徒庶之政令。表貉立表而貉祭也。誓民誓以犯田法之罰也。誓曰無干

者。罰以假馬。禁者。虞衡守禽之厲禁也。既誓車。無自後射。立旌。遂圍禁。旌弊。爭禽而不審

令鼓而圍之。遂蒐田。火弊。火止也。春田主用火。因焚萊。除陳草。皆殺而火止。獻猶致也。屬

也。田止。虞人植旌。衆皆獻其所獲禽焉。詩云。言私其糈。獻肩于公。春田主祭社者。土方施

生也。鄭司農云。貉讀為禡。禡謂師祭也。書亦或為禡。貉莫駕反。解婢世反。射食亦反。施

式鼓中夏教茭舍如振旅之陳羣吏撰車徒

讀書契辨號名之用帥以門名縣鄙各以其

夏官上

名家以號名鄉以州名野以邑名百官各象

其事以辨軍之夜事其他皆如振旅

茭讀如萊沛之

沛。茭舍。草止之也。軍有草止之法。撰讀曰算。算車徒。謂數擇之也。讀書契。以簿書校錄軍

實之。凡要號名者。徽識所以相別也。鄉遂之屬。謂之名。家之屬。謂之號。百官之屬。謂之事

在國以表朝位。在軍又象其制。而為之。被之以備死事。帥謂軍將及師帥。旅帥至伍長也。

以門名者。所被徽識如其在門所樹者也。凡此言以也。象也。皆謂其制同耳。軍將皆命卿。

古者軍將蓋為營治於國門。魯有東門襄仲。宋有桐門右師皆上卿。為軍將者也。縣鄙謂

縣正鄙師至鄰長也。家謂食采地者之臣也。鄉以州名亦謂州長至比長也。野謂公邑大

夫百官以其職從王者。此六者皆書其官與名氏焉。門則襄仲右師明矣。鄉則南鄉甄。東鄉爲人。是也。其他象此。云某某之名。某某之號。某某之事。而已未盡聞也。鄉遂大夫文錯不見。以其素信于民。不爲軍將。或爲諸帥。是以闕焉。夜事戒夜守之事。草止者慎於夜。於是主別其部職。○反。蒲末反。撰息轉反。又仕轉反。又音算。布步未反。一音貝。又音貝反。數色主反。薄步古反。後放此。遂以苗田如蒐之識。音志。一音試。甄直僞反。遂以苗田如蒐之澧。車弊。驅獸之車止也。夏田主用車。示所取物。希皆殺而車止。王制曰。天子殺則下大綏。諸侯殺則下小綏。大夫殺則止。佐車。佐車止。則百姓田獵。○約。宗廟之夏祭也。冬夏田主于

夏官上

祭宗廟者。陰陽始起。象神之在內。○約。餘若反。綏而誰反。中秋教治兵。如

振旅之陳。辨旗物之用。王載大常。諸侯載旂。軍吏載旗。師都載旛。鄉遂載物。郊野載旒。百官載旗。各書其事。與其號焉。其他皆如振旅

軍吏。諸軍帥也。師都。遂大夫也。鄉遂。鄉大夫也。也。或載旛。或載物。衆屬軍吏。無所將也。郊。謂鄉遂之州長縣正以下也。野。謂公邑大夫。載旒者。以其將羨卒也。百官。卿大夫也。載旗者。以其屬衛王也。凡旌旗。有軍衆者。畫異物。無者。帛而已。書當爲畫。事也。號也。皆畫以雲氣。○書。遂以獮田。如蒐田之澧。羅弊致禽以祀。

音畫

祊秋田為獮。獮殺也。羅弊。罔止也。秋田主用罔。中殺者多也。皆殺而罔止。祊當為方。聲

之誤也。秋田主祭四方。報成萬物。詩曰。以社以方。獮息淺反。祊音方。中冬教

大閱春辨鼓鐸。夏辨號名。秋辨旗物。至冬大閱。簡軍實。凡頒旗物。以出軍之旗則如

秋。以尊卑之常則如冬。司常佐司馬時也。大閱備軍禮。而旌旗不如出軍之時。空辟實。

閱音悅。辟音避。前期羣吏戒衆庶脩戰灋羣吏。鄉師以下。虞

人萊所田之野為表。百步則一。為三表。又五

十步為一表。田之日。司馬建旗于後表之中。

羣吏以旗物鼓鐸鑷鏡。各帥其民而致質明。

夏官上

弊旗誅後至者。乃陳車徒如戰之陳。皆坐鄭

農云。虞人萊所田之野。芟除其草萊。今車得驅馳。詩曰。田卒污萊。玄謂萊。芟除可陳之處。

後表之中五十步。表之中央。表所以識正行列也。四表積二百五十步。左右之廣。當容三

軍。步數未聞。致致之。司馬質正也。羣吏聽誓

于陳前。斬牲以左右徇。陳曰。不用命者斬之。

羣吏。諸軍帥也。陳前。南面。鄉表也。月令。季秋天子教于田獵。以習五戎。司徒摺扑。北面以

誓之。此大閱禮實正歲之中冬。而說季秋之政。於周為中冬。為月令者失之矣。斬牲者。小

子也。凡誓之大略。甘誓湯誓之屬是也。○扑。普卜反。中軍以鼙令鼓。鼓

卷之七

夏官上

人皆三鼓。司馬振鐸。羣吏作旗。車徒皆作鼓。行鳴鐸。車徒皆行。及表乃止。三鼓。攬鐸。羣吏

弊旗。車徒皆坐。中軍。中軍之將也。天子六軍。三三而居一偏。羣吏既聽誓。

各復其部曲。中軍之將令鼓。鼓以作其士衆之氣也。鼓人者。中軍之將帥旅帥也。司馬

兩司馬也。振鐸以作衆作起也。既起鼓人擊鼓以行之。伍長鳴鐸以節之。伍長。一曰公司

馬。及表。自後表前至第二表也。三鼓者。鼓人也。鄭司農云。攬。讀如弄。玄謂如涿鹿之鹿。掩

上振之爲。攬。攬者。止行息氣也。司馬法曰。鼓聲不過闐。鞞聲不過闐。鐸聲不過闐。琅。攬音

鹿。闐。吐剛反。闐。吐湯荅反。又三鼓。振鐸作旗。車徒皆

作鼓進。鳴鐸。車驟。徒趨。及表乃止。坐作如初。

趨者。赴敵。尚疾之漸也。春秋傳曰。先人有奪人之心。及表。自第二前至第三。驟。仕救反。

又才。乃鼓。車馳。徒走。及表乃止。

及表。自第三前至前表。

鼓戒三闕。車三發。徒三刺。鼓戒。戒攻敵。鼓壹。車壹。轉徒壹。刺

三而止。象服敵。闕。苦穴反。乃鼓退。鳴鐸且卻。及表乃止。

坐作如初。鏡所以止鼓。軍退。卒長鳴鐸以和衆鼓人爲止之也。退。自前表至後

表。鼓鐸則同。習戰之禮。出入一也。異者。遂以發鐸而鳴鐸。和。胡卧反。爲于僞反。遂以狩田。以旌爲左右和之門。羣吏各帥其車徒。

以敘和出。左右陳車徒。有司平之。旗居卒間。以分地。前後有屯百步。有司巡其前後。險野人為主。易野車為主。冬田為狩。言守取之。無所擇也。軍門曰和。今謂之壘門。立兩旌以為之。敘和出。用次第出。和門也。左右或出而左。或出而右。有司平之。鄉師居門。正其出入之行列也。旗軍吏所載。分地。調其部曲。疏數。前後有屯百步。車徒異羣。相去之數也。車徒畢出和門。鄉師又巡其行陳。鄭司農云。險野人為主。人居前。易野車為主。車居前。既陳。乃設驅逆之車。有司表貉于陳前。驅驅出禽獸使趨田者也。逆逆要不得令走。設此車者。田

夏官上

僕也。驅起具反。又如字。要於遙反。中軍以鼙令鼓。鼓人皆三進。大獸公之。小禽私之。獲者取左耳。羣司馬謂兩司馬也。故如箸銜之。有繯結項中。軍法止語。為相疑惑也。進行之也。鄭司農云。大獸公之。輸之於公。小禽私之。以自異也。詩云。言私其穢。獻肩于公。一歲為絜。三歲為絜。三歲為特。四歲為肩。五歲為絜。此明其獻大者於公。自取其小者。玄謂慎讀為麋。爾雅曰。豕生三曰豨。豕牝曰羸。麋牡曰麋。獲得也。得禽獸者取左耳。當以計功。署直處反。繯戶卦反。又胡麥反。麋音辰也。及所弊。鼓皆駭。車徒皆譟。鄭司農云。及所弊。至

所弊之處。玄謂至所弊之處。田所當於止也。天子諸侯蒐狩有常。至其常處。吏士鼓譟象攻敵剋勝而喜也。疾雷擊鼓曰賊。譟。謹也。書曰。前師乃鼓譟。亦謂喜也。賊。胡楷反。譟。素報反。譟。音徒。乃弊。致禽。饑獸于郊。入獻禽。符。又芳甫反。徒。乃弊。徒止也。冬田。主用衆。物多。衆以享。烝。得取也。致禽。饑獸于郊。聚所獲禽。因以祭。四方神於郊。月令。季秋。天子既田。命主祠。祭禽。四方是也。入。又以禽祭宗廟。饑。于輒。及師。大合軍。以行禁令。以救無辜。伐有罪。師。所謂王巡守若會同。司馬起師。合軍以從。所以威天下。行其政也。不言大者。未有敵。不尚武。從。才。若大師。則掌其戒令。涖。大卜。帥。用反。下同。

夏官上

執事。涖。釁。主及軍器。

大師。王出征伐也。涖。臨也。臨大卜。卜出兵吉凶。

也。司馬法曰。上卜下謀。是謂參之主。謂遷廟之主。及社主在軍者也。軍器。鼓鐸之屬。凡師既受甲。迎主于廟。及社主。祝奉以

從。殺牲。以血塗主及軍器。皆神之及致。建大

常比軍衆。誅後至者。

比。或作。也。鄭司農云。致。謂聚衆也。也。玄謂

致。鄉師。致民於司馬比。校次及戰。巡。陳。眡。事

而賞罰。

事。謂戰功也。眡。音視。

若師有功。則左執律。右

秉鉞。以先愷樂獻于社。

功。勝也。律。所以聽軍聲。鉞。所以為將威也。

先猶道也。兵樂曰愷。獻于社。獻功于社也。司馬法曰。得意則愷樂愷歌。示喜也。鄭司農云。

七

故城濮之戰。春秋傳曰。振旅愷以入于晉。鉞音越。若師不功。則厭而

奉主車。鄭司農云。厭。謂厭冠喪服也。軍敗則

曰。秦伯素服郊次。鄉師而哭。玄。謂厭。伏冠也。奉猶送也。送主歸於廟與社。厭於涉反。一

於入。王弼勞士庶子。則相。師敗。王親弔士庶

者。則相王之禮。庶子。卿大夫之子。從軍。大役

者。或謂之庶士。勞。老報反。相。息亮反。大役

與慮事。屬其植。受其要。以待攷而賞誅。大役

邑也。鄭司農云。國有大役。大司馬與謀慮其

夏官上

夏官上

與之。植。築城植也。屬。賦丈尺。與其用人數。與音預。又如字。注與。謀同。屬音燭。植直吏反。

大會同。則帥士庶子而掌其政令。帥。帥以若

大射。則合諸侯之六耦。大射。王將祭。射于射

侯。以諸侯為六耦。大祭祀饗食羞牲魚。授其祭。牲魚

也。祭。謂尸賓所以祭也。鄭司農云。大司馬主進魚牲。食音嗣。大喪。平士大

夫。鄭司農云。平。一其服也。玄。喪祭。奉詔馬牲

王喪之。以馬祭者。蓋遣奠也。奉猶送也。送

之至墓。告而藏之。遣。棄戰反。後皆同。小司馬之職。掌此下字。脫滅。札爛。文闕。漢典

凡小祭祀會同饗射師田喪紀掌其事如大

司馬之灋

軍司馬 闕

輿司馬 闕

行司馬 闕

司勳掌六鄉賞地之灋以等其功 賞地賞田也。在遠郊

之內。屬六鄉。馬等猶差也。以功大小為差。王功曰勳 輔成王業 國

功曰功 保全國家 民功曰庸 法施於民 事功

夏官上

曰勞 以勞定國若禹 治功曰力 制法成治若咎繇 戰

功曰多 剋敵出奇若韓信陳平 凡有功者銘

書於王之太常。祭於大烝。司勳詔之 銘之言名也。生

則書于王旌。以識其人。與其功也。死則於烝先王祭之。詔謂告其神以辭也。般庚告其御大夫曰。兹予大享于先王。爾祖其從與享之。是也。今漢祭功臣於廟庭。識音志。般步干

反。大功。司勳藏其貳。府。又副於此者。以其主

賞。掌賞地之政令 政令謂役賦 凡賞無常。輕重

功 無常者。功之大小不可豫 凡頒賞地。參之一食 鄭司農云。不以

功 無常者。功之大小不可豫 凡頒賞地。參之一食 鄭司農云。不以

美田為采邑。玄謂賞地之稅。參分計稅。王食其一也。二全入於臣。唯加田無

國正加田既賞之。又加賜以田。所以厚恩也。鄭司農云。正謂稅也。祿田亦有給公家

之賦貢。若今時侯國有司農少府錢穀矣。獨加賞之田無正耳。正音征。少詩照反。

馬質。掌質馬。馬量三物。一曰戎馬。二曰田馬

三曰駑馬。皆有物質。此三馬。買以給官府之使。無種也。鄭司農曰。皆

有物質。皆有物色。及質直。賈音嫁。下同。種。韋勇反。下同。網惡馬。鄭司農

為以亢其難之亢。書亦或為亢。亢。御也。禁也。禁去惡馬不畜也。玄謂網以縻索維網。狎習

之。亢。苦浪反。又音剛。下同。御。魚呂反。下同。去。起呂反。縻。亡皮反。凡受馬於

夏官上

有司者。書其齒毛與其賈。馬死則旬之內更

旬之外入馬耳。以其物更其外否。鄭司農云。更謂償也。

玄謂旬之內死者。償以齒毛與賈。受之日淺。養之惡也。旬之外死。入馬耳。償以毛色。不以

齒賈。任之過。其任也。其外否者。旬之外踰二十日而死。不任用。非用者罪。更音庚。下同。

馬及行。則以任齊其行。識其所載。輕重及道里。齊其勞逸。乃復用

之。復。若。有。馬。訟。則。聽。之。謂。賣。買。相。負。禁。原。蠶。扶。又。反。

者。原。再。也。天文。辰。為。馬。蠶。書。蠶。為。龍。精。月。直。大。火。則。浴。其。種。是。蠶。與。馬。同。氣。物。莫。能。兩

大。禁。再。蠶。者。為。傷。馬。與。直。音。值。為。傷。于。偽。反。

量人掌建國之灋以分國為九州營國城郭

營后宮量市朝道巷門渠造都邑亦如之也立國有舊法式若匠人職云分國定天下之國分也后君也言君容王與諸侯朝直

也遙反下同國營軍之壘舍量其市朝州涂軍

社之所里軍壁曰壘鄭司農云量其市朝州涂還市朝而為道也玄謂州一州

之眾二千五百人為師每師一處市也朝也

州也皆有道以相之軍社社主在軍者里居也邦國之地與天下之涂數皆書而藏之書謂方園山川之廣狹

書涂謂支湊之遠近凡祭祀饗賓制其從獻

夏官上

脯燔之數量鄭司農云從獻者肉殺從酒也玄謂燔從於獻酒之肉炙也數

也多少也量長短掌喪祭奠奠之俎實奠亦有所包遺奠士喪禮下篇曰藏苞

箭於旁奠昌綸反箭所交反凡宰祭與鬱

人受學歷而皆飲之言宰祭者冢宰佐王祭亦容攝祭鄭司農云

讀如嫁娶之嫁學器名明堂位曰爵夏后氏以琖殷以斝周以爵玄謂學讀如嘏尸之嘏

宰家宰學古雅反又音嫁琖側產反

小子掌祭祀羞羊肆羊殽肉豆鄭司農云羞進也羊肆體

薦全烝也羊殽體解節折也肉豆者切肉也玄謂肆讀為鬻羊鬻者所謂豚解也肆他

歷反。一餘四。而掌珥于社稷。祈于五祀。故書
反。折之。舌反。禩。讀為祀。書亦或為祀。珥。社稷
以牲頭祭也。玄謂珥。讀為。祈。或為。創。創。創。
者。釁。禮之事也。用毛牲曰。創。羽牲曰。創。創。
社。稷。五祀。謂始成其宮。非時也。春官。肆師。職。
祈。或作。畿。秋。官。士。師。職。曰。凡。創。創。則。奉。犬。牲。
此。創。創。正。字。與。○。珥。○。皆。音。創。○。音。仍。祈。創。
皆。音。凡。沈。辜。侯。禳。飾。其。牲。鄭。司。農。云。沈。謂。祭。
機。浮。沈。辜。謂。磔。牲。以。祭。也。月。令。曰。九。門。磔。禳。以。
畢。春。氣。侯。禳。者。候。四。時。惡。氣。禳。去。之。也。○。禳。
如。羊。反。○。磔。○。釁。邦。器。及。軍。器。邦。器。謂。禮。樂。之。器。
陟。格。反。○。釁。邦。器。及。軍。器。及。祭。器。之。屬。雜。記。
曰。凡。宗。廟。之。器。其。名。凡。師。田。斬。牲。以。左。右。徇。
者。成。則。釁。之。以。殺。豚。

夏官上

陳。示。犯。誓。必。殺。之。祭。祀。贊。羞。受。徹。焉。

羊人。掌。羊。牲。凡。祭。祀。飾。羔。羔。小。羊。也。詩。曰。四。日。其。蚤。獻。羔。祭。

非。祭。祀。割。羊。牲。登。其。首。登。升。也。升。首。報。凡。祈。

珥。共。其。羊。牲。給。也。猶。賓。客。共。其。灋。羊。灋。羊。飧。饗。

凡。沈。辜。侯。禳。釁。積。共。其。羊。牲。積。故。書。為。珥。鄭。司。農。云。珥。讀。為。鄭。

漬。謂。釁。國。寶。漬。軍。器。也。玄。謂。積。積。柴。禋。祀。○。積。實。柴。○。積。○。音。漬。○。積。○。音。久。反。下。同。又。音。由。

若。牧。人。無。牲。則。受。布。于。司。馬。使。其。質。買。牲。而。

共。之。布。泉。○。賈。音。古。

七

司燿掌行火之政令四時變國火以救時疾

行猶用也。變猶易也。鄭司農說以鄴子曰春取榆柳之火。夏取棗杏之火。季夏取桑柘之火。秋取柞檀之火。冬取槐檀之火。季春出火民咸從之季秋

內火民亦如之之。鄭人鑄刑書。火星未出而

出火。後有災。鄭司農云。以三月本時昏。心星見于辰上。使民出火。九月本黃昏。心星伏在戌上。使民內火。故春時則施火令焚萊凡祭

祀則祭燿報其為明之凡國失火野焚萊則

有刑罰焉野焚萊。民擅放火。

夏官上

掌固掌脩城郭溝池樹渠之固頒其士庶子

及其眾庶之守樹謂枳棘之屬。有刺者也。眾庶謂民。守固者也。鄭司農說

樹以國語曰。城守之木。於是乎用之。○遮待禮反。又待計反。設其飾器甲

之屬。今城郭門之器亦然。分其財用均其稍食財用。國以財所給守

吏之用也。任其萬民用其材器任。謂以其任稍食。祿廩。

材器。其所用。擊築及為藩落。凡守者受灋焉以通守政有

移甲與其役財用唯是得通與國有司帥之

以贊其不足者凡守者。士庶子及他。要害之守吏。通守政者。兵甲役財。難

易多少轉移相給也。其他非是不得妄離部
 署。國有司。掌固也。其移之者。又與掌固帥致
 之。贊佐也。凡守。晝三巡之。夜亦如之。也。巡行
 去聲。易以鼓反。守者。為衆庶之解惰。夜三鑿以號戒。子杜
 下孟反。下同。為于為反。春云。讀鑿為造。次之造。謂擊鼓行夜戒守也。
 春秋傳所謂實將趣者與。趣與造音相近。故
 曰終夕與燦。玄謂鑿擊鑿。警守鼓也。三巡之
 間。又三擊鑿。鑿音戚。造七報反。趣莊久反。
 又祖侯反。又七柱反。者與音餘。與燎音預。若造都邑。則治其固與
 其守灋。都邑亦為城郭。凡國都之竟。有溝樹之固郊
 亦如之。竟。境界也。音境。下同。民皆有職焉。職。謂守與任。若

有山川則因之。山川。若嶽。阜。河。漢。

司險掌九州之圖。以周知其山林川澤之阻

而達其道路。周猶徧也。達道路者。山林之阻。則踞鑿之。川澤之阻。則橋梁之。

設國之五溝。五涂而樹之林。以為阻固。皆有

守禁。而達其道路。五溝。遂溝。洫。澮。澗。也。五涂。藩落也。守。取又反。徑。眇。涂。道路也。樹之林。作

國有故。則藩塞阻路。而

止行者。以其屬守之。唯有節者。達之。有故。喪

也。閉絕要害之道。備姦寇也。

掌疆 闕

候人各掌其方之道治與其禁令以設候人

道治治道也國語曰候不在竟譏不居其方也禁令備姦寇也以設候人者選士卒以為之詩云彼候人兮何文與若有方治則帥而

致于朝及歸送之于竟方治其方來治國事者也春秋傳曰晉樂

盈過周王使候人出諸輶轅是其送之輶再關反

環人掌致師致師者致其必戰之志古者將戰先使勇力之士犯敵焉春秋

傳曰楚許伯御樂伯攝叔為右以致晉師許伯曰吾聞致師者御靡旌摩壘而還樂伯曰

夏官上

吾聞致師者左射以鼓伐御執轡御下柄馬

掉鞅而還攝叔曰吾聞致師者右入壘折馘

執俘而還皆行其所聞而復之。鼓側留反柄音兩察軍慝慝陰姦也

為慝者則執之環四方之故卻其以事謀來

侮禦巡邦國搏謀賊謀賊反聞為國賊音牒

訟敵國敵國兵來則往之與揚軍旅為武

以觀敵詩云維鷹揚降圍邑圍邑欲降者受而

人降鄆擊壺氏掌挈壺以令軍井挈轡以令舍挈畚

以令糧

鄭司農云。挈壺以令軍井。謂為軍穿井。井成。挈壺縣其上。令軍中士眾皆

望見。知此下有井。壺所以盛飲。故以壺表井。挈轡以令舍。亦縣轡于所當舍止之處。使軍

望見。知當舍止于此。轡所以駕舍。故以轡表舍。挈奮以令糧。亦縣奮于所當稟假之處。令

軍望見。知當稟假于此。下也。奮所以盛糧之器。故以奮表稟。軍中人多。車騎雜會。謹囂。號

令不能相聞。故各以其物為表。省煩趨疾。于

事便也。○奮音本。為于偽反。下為沃同。縣音

玄。稟彼錦反。謹呼端反。囂五高反。一。許驕反。省所景反。

凡軍事。縣壺以

夏官上

序聚櫜。凡喪。縣壺以代哭者。皆以水火守之。

分以日夜。鄭司農云。縣壺以為漏。以序聚櫜。以次更聚擊櫜備守也。玄謂擊櫜。

兩木相敲。行夜時也。代亦更也。禮未大。斂代

哭。以水守壺者。為沃漏也。以火守壺者。夜則

視刻數也。分以日夜者。異晝夜漏也。漏之箭

晝夜共百刻。冬夏之間。有長短焉。大史立成

法。有四十八箭。○及冬。則以火爨鼎水而沸

之。而沃之。鄭司農云。冬水凍。漏不下。故以火

爨。水沸以沃之。謂沃漏也。○爨七

端。射人掌國之三公。孤。卿。大夫之位。三公北面

孤。東面。卿。大夫。西面。其摯。三公執璧。孤執皮

帛。卿執羔。大夫。鴈。位。將射始入。見君之位。不

言士者。此與諸侯之賓射。

士不與也。燕禮曰：公升，即位于席。西鄉。小臣納卿大夫，卿大夫皆入門右，北面。東上。士立於西方，東面，北上。大射亦云。則凡朝燕及射，臣見于君之禮同。見賢遍反。不與音預。

諸侯在朝，則皆北面。詔相其灋。謂諸侯來朝而未歸，王與之射於朝者，皆北面。

若有國事，則掌其戒令。從三公位，法其禮儀。

詔相其事。謂王有祭祀之事，諸侯當助其薦獻者，戒令告以齊與期。齊側

皆掌其治達。謂諸侯因與王射及助祭，而有反。受而治達之於王，王有命，又

受而治達之於王，王有命，又下之。以射灋治射儀。王以六耦射三侯，三獲

三容。樂以騶虞九節，五正。諸侯以四耦射二

夏官上

侯。二獲二容。樂以貍首七節，三正。孤卿大夫

以三耦射一侯，一獲一容。樂以采蘋五節，二

正。士以三耦射豢侯，一獲一容。樂以采芣五

節。二正。射灋。王射之禮。治射儀。謂肆之也。鄭

獲者所蔽也。九節。析羽九重。設於長杠也。正

也。豢侯。豢者獸名也。獸有貍、豢、熊、虎。玄謂三

侯者，五正三正二正之侯也。二侯者，三正二

正之侯也。一侯者，二正而巳。此皆與賓射於朝之禮也。考二梓人職曰：張五采之侯，則遠國屬遠國。謂諸侯來朝者也。五采之侯，節五正之侯也。正之言正也。射者內志正，則能中。

焉。畫五正之侯。中朱。次白。次蒼。次黃。玄居外。
三正。損玄黃。二正。去白蒼。而畫以朱綠。其外
之廣。皆居侯中。參分之一。中二尺。今儒家云。
四尺。曰正。二尺。曰鵠。鵠乃用皮。其大如正。此
說失之矣。大射禮。射作干。讀如宜。射宜獄之。
射。射。胡犬也。士與士射。則以射皮飾侯。下大
夫也。大夫以上。與賓射。飾侯以雲氣。用采各
如其正。九節。七節。五節者。奏樂以爲射節之。
差。言節者。容侯道之數也。樂記曰。明乎其節
之志。不失其事。則功成而德行立。耦射音征。
石所射。射侯下。射牲。及注同。獲如字。正音征。
射音岸。肆異。四二音重。平聲。枉音江。軀勅誅。
反言。正音政。下志正。大射正同。能中丁仲反。
注射中。中侯同。去白起。呂反。下同。廣古曠反。
鵠。古。若王大射。則以狸步。張三侯。鄭司農云。
毒反。狸步。謂一。

夏官上

舉足爲一步。於今爲半步。玄謂狸善搏者也。
行則止而擬度焉。其發必獲。是以量侯道法
之也。侯道者。各以弓爲度。九節者。九十弓。七
節者。七十弓。五節者。五十弓。弓之下制。長六
尺。大射禮曰。大侯九十。參七十。于五十。是也。
三侯者。司裘所共。虎侯。熊侯。豹侯也。列國之
君。大射亦張三侯。數與天子同。大侯。熊侯也。
參讀爲糝。糝雜也。雜者。豹。鵠。而麋節。下天子
大夫。搏音博。度待洛。王射則令去侯。立于
反。參素感反。于五旦反。王射則令去侯。立于
後。以矢行告。卒令取矢。鄭司農云。射人主令
也。以矢行告。射人主以矢行。高下左右告于
王也。大射禮曰。大射正。立于公後。以矢行告
于公。下曰。留上曰。揚左右曰。方。杜子春說以
矢行告。告白射事于王。王則執矢也。杜子春

服不氏掌養猛獸而教擾之

猛獸虎豹熊羆之屬擾馴也教

習使之馴服王者之教無不服。擾而小反。又音饒。

凡祭祀共猛獸

膳羞者獸人冬獻狼春秋傳曰熊蹯不熟。蹯音煩。掌也。

賓客之事則抗

皮鄭司農云謂賓客來朝聘布皮帛者服不氏主舉藏之抗讀為亢其雉之亢玄謂抗

者若聘禮曰有司二人舉皮射則贊張侯以

旌居之而待獲贊佐也。大射禮曰命量人十車張三侯。杜子春云待當為

持書亦或為持之讀為匱乏之乏持獲者所蔽玄謂待獲待射者中舉旌以獲

射鳥氏掌射鳥鳥謂中膳羞者鳧鴈鴉鴉之屬。射食亦反。鴉音保。鴉于

夏官上

苗反祭祀以弓矢毆鳥鳧凡賓客會同軍旅亦

如之鳥鳧善鈔盜便汗人。毆起俱反。鈔初教反。射則取矢矢在

侯高則以并夾取之鄭司農云王射則射鳥氏主取其矢矢在侯高

者矢著侯高人手不能及則以并夾取之并

夾鍼箭具來讀為甲故司弓矢職曰大射燕

射共弓矢并夾夾音甲著直略反。鍼其炎反。

羅氏掌羅鳥鳥謂果居鵠之屬。羅音匹。又如字。蜡則作羅

糯作猶用也。鄭司農云蜡謂十二月大祭萬物也。郊特牲曰天子大蜡謂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糯細密之羅。糯讀為縹有衣袂之縹。玄謂蜡建亥之月。此時火伏蟄者

畢矣。豺既祭獸，可以羅網圍取禽也。王制曰：豺祭獸，然後田。又曰：昆蟲已蟄，可以火田。今俗放火張羅，其遺教。《禮》中春羅春鳥獻鳩，女俱反，或音須索。色白反。屬。是時鷹化為鳩。

以養國老。行羽物。春鳥蟄而始出者。若今南

鳩。鳩與春鳥變舊為新。宜以養老。助生氣行。謂賦賜。中音仲。

掌畜。掌養鳥而阜蕃。教擾之。阜猶盛也。蕃蕃

使盛大蕃息者。謂鷩鷩之屬。祭祀共卵鳥。其卵可薦之。歲

時貢鳥物。以四時來。共膳獻之鳥。雉及鶉鴝。鴝

如音

周禮卷第七

夏官上

周禮卷第八

夏官司馬下

鄭氏註

司士掌羣臣之版。以治其政令。歲登下其損

益之數。辨其年歲與其貴賤。周知邦國都家

縣鄙之數。卿大夫士庶子之數。損益謂用功

鄙。鄉遂之屬。故書版為班。鄭以詔王治。告王

進以德詔爵。以功詔祿。以能詔事。以久奠食

德。謂賢者食稍食也。賢者既爵乃祿之。能者事成乃食之。王制曰。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

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奠音定。乃任音王。唯賜無常。如祿食有常品。正朝儀之。

位辨其貴賤之等。王南鄉。三公北面。東上。孤

東面。北上。卿大夫西面。北上。王族故士虎士

在路門之右。南面。東上。大僕大右。大僕從者

在路門之左。南面。西上。此王日祝朝事於路

故為士。晚退。留宿衛者。未嘗仕。雖同族不得

在王宮。大右司右也。大僕從者。小臣祭僕。御

僕。隸僕。鄉許亮反。司士擯。詔王出揖公卿

下同。大音泰。後倣此。司士擯。大夫以下朝者

刀。反。必。孤。卿。特。揖。大夫。以其等旅。揖。士。旁。三

揖。王。還。揖。門。左。揖。門。右。特。揖。一。一。揖。之。旅。衆

之。公。及。孤。卿。大夫。始。入。門。右。皆。北。面。東。上。王

揖。之。乃。就。位。羣。士。及。故。士。大。僕。之。屬。發。在。其

位。羣。士。位。東。面。王。西。南。鄉。而。揖。之。三。揖。者。士

有。上。中。下。王。揖。之。皆。遂。道。既。復。位。鄭。司。農。云。

卿。大。夫。士。皆。君。之。所。揖。禮。春。秋。大。僕。前。前。正

傳。所。謂。三。揖。在。下。通。音。巡。大。僕。前。前。正

朝。之。王。入。內。朝。皆。退。門。內。朝。朝。者。皆。退。反。其

位。官。府。治。處。也。王。之。外。朝。則。朝。士。掌。焉。王。藻。曰。

朝。服。以。日。視。朝。於。內。朝。朝。辨。色。始。入。君。日。出

而。視。之。退。通。路。寢。聽。政。使。人。視。大。夫。大。夫。退。

然。後。適。小。寢。謂。諸。侯。也。王。日。視。朝。皮。弁。服。其

九

禮則掌國中之士治。凡其戒令。國中掌擯士。

者膳其摯。擯士告見初為士者於王也。鄭司農云。膳其摯者。王食其所執羔鴈

之摯。玄謂膳者入於王。見賢遍反。凡祭祀掌士之戒令。

詔相其灋事。及賜爵呼昭穆而進之。賜爵神惠及下

也。此所賜王之。子姓兄弟。祭統曰。凡賜爵。昭為一。穆為一。昭與昭齒。穆與穆齒。凡羣有司

皆以齒。此之謂長幼有序。帥其屬而割牲。

羞俎豆。割牲制體也。羞進也。凡會同作士從賓客亦如

之。作士從。謂選可使從。於王者。從才用反。作士適四方使為介

夏官下

士使。謂自以王命使也。介。大夫之介也。春秋傳曰。天王使石尚來歸服。使色吏反。又如

字。大喪作士掌事。事。謂奠之屬。作六軍之士執披

作。謂使之也。披。柩車行所以披持棺者。有紐以結之。謂之戴。鄭司農云。披者。扶持棺險者

也。天子旁十二。諸侯旁八。大夫六。士四。玄謂結披。必當權束。於束繫細。天子諸侯載柩。三

東。大夫士二束。喪大記曰。君纁披六。大夫披四。前纁後玄。士二披。用纁。人君禮文。欲其數

多。圍數兩旁。言大耳。其凡士之有守者。令哭

實旁三。披。方寄反。無去守。守。官不可空也。國有故則致士而

頌其守。故。非喪則兵災。凡邦國三歲則稽士任而進

退其爵祿任其所掌治

諸子掌國子之倅。掌其戒令。與其教治。辨其

等。正其位。故書倅為卒。鄭司農云。卒讀如物。有副倅之倅。國子謂諸侯卿大夫

士之子也。燕義曰。古者周天子之官。有庶子。官與周官諸子職同文。玄謂四民之業。而士

者亦世焉。國子者是公卿大夫士之副貳。戒令。致於天子之事。教治。脩德學道也。位。朝位。

○倅。七內。反。大音泰。國有大事。則帥國子而致於天子。

唯所用之。若有兵甲之事。則授之車甲。合其

卒伍。置其有司。以軍灋治之。司馬弗正。軍法。百人。

夏官下

為卒。五人為伍。弗不也。國子屬天子。司馬雖有軍事。不賦之。○卒。子忽反。下皆同。○正。音征。

下國。正同。凡國正弗及。大祭祀。正六牲之體。正。謂。載。

之。凡樂事。正舞位。授舞器。位。倫。處。大喪。正羣子

之服位。會同。賓客。作羣子。從。從。於。丑。凡國之政

事。國子存遊倅。使之脩德學道。春合諸學。秋

合諸射。以攷其藝。而進退之。遊倅。倅之未仕者。學。大學也。射。

射宮也。王制曰。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王。天子。王子。羣后之。犬子。卿大夫。元士之。

適。子。國之。俊。選。皆。造。馬。○適。丁歷反。

司右掌羣右之政令

羣右。戎右。齊右。道右。齊側皆反。

凡軍

旅會同。合其車之卒伍。而比其乘。屬其右。

屬。謂次第相安習也。車亦有卒伍。

凡國之勇

力之士。能用五兵者。屬焉。掌其政令。

勇力之士屬焉。

者。選右當於中。司馬法曰。弓矢圍。及矛守。戈戟助。凡五兵。長以衛短。短以救長。及音殊。

虎賁氏掌先後王而趨以卒伍

王出將。虎賁士居前。後雖

羣行。亦有局分。賁音奔。先

軍旅會同亦如

之舍則守王閑

舍。王出所止宿處。閑。楛。楛。薄禮反。楛。戶故反。

夏官下

在國則守王宮

為周衛

國有大故則守王門大

喪亦如之

非常之難。要在門。難。乃曰反。

及葬從遣車而哭

遣車。王之魂魄所

適四方使則從士大夫

馮依。從才用反。

若道路不通有徵事則奉書以使

於四方

不通。逢兵寇若泥水。奉書。徵師役也。春秋隱七年冬。戎伐凡伯于楚丘以歸。

旅賁氏掌執戈盾來王車而趨左八人右八

人車止則持輪

夾王車者。其下士也。下士十有六人。中士為之帥焉。盾。

常準反又音九夾古治凡祭祀會同賓客則

服而趨齊服而趨也夾王車趨也會同賓客王亦

喪紀則衰葛執戈盾葛經武士尚軍旅則

介而趨介被甲

節服氏掌祭祀朝覲衮冕六人維王之常

服衮冕者從王服也維維之以縷王旌十二

旒兩兩以縷綴連旁三人持之禮天子旌曳

冕二人執戈送逆尸從車裘冕者亦從尸服

夏官下

服卒者之上服從車從尸車送逆之

往來春秋傳曰晉祀夏郊董伯為尸

方相氏掌蒙熊皮黃金四目玄衣朱裳執戈

揚盾帥百隸而時難以索室毆疫蒙冒也

驚毆疫癘之鬼如今魃頭也時難四時作方

相氏以難卻凶惡也月令季冬命國難索瘦

也難乃多反大喪先匱葬使之道先

起俱反魃音欺及墓入壙以戈擊四隅方良罔兩也

音兩

罔良

六

共

大僕掌正王之服位。出入王之服位。出入王之服位。服。王舉動所當

衣也。位。立處也。出大命。王之教也。入大命。羣臣所奏行。掌諸侯之復逆

事也。逆。謂受下奏。王既朝則前正位而退。入

亦如之。前正位而退。道。王既朝。建路鼓于大

寢之門外。而掌其政。大寢。路寢也。其門外則

節與早晏。以待達窮者與遽令。聞鼓聲則

速逆御僕與御庶子。鄭司農云。窮。謂窮寃失

王。若今時上變事擊鼓矣。遽。傳也。若今時驛

夏官下

速逆御僕與御庶子也。大僕主令此二官使
速逆窮遽者。玄謂達窮者。謂司寇之屬。朝士
掌以肺石達窮民。聽其辭以告於主。遽令。郵
驛上下程品。御僕。御庶子。直事鼓所者。大僕
聞鼓聲則速逆此二官。當受其事以聞。祭
遽。其據反。傳。張戀反。急。聞。如字。又音問。

祀賓客喪紀。正王之服位。詔灋儀贊王牲事

詔。告也。牲事。殺割七載之屬。王出入則自左馭而前驅。前

如今道引也。道而居左自馭。不參乘。辟凡軍

旅。田役贊王鼓。擊其餘面。救日月亦如之。日

食時。春秋傳曰。非日月之背不鼓。大喪始崩。戒鼓傳達

于四方窆亦如之

戒鼓擊鼓以警衆也。故書戒爲駭。鄭司農云。窆謂葬。

下棺也。春秋傳所謂日中而備禮。記謂之封。皆葬下棺也。音相似。窆讀如慶。封汜祭之。汜。

通鄧反。備補鄧反。注之。封音同。又皆。縣喪首服之。

灋于宮門

首服之法。謂免髮笄。總廣狹長短。數。縣其書于宮門。示四方。縣。

音玄。免音問。髮莊瓜反。

掌三公孤卿之弔勞

王使往。勞力報反。

下皆同。

王燕飲則相其灋

相左右。下同。

王射則

贊弓矢

贊謂授之受之。

王眡燕朝則正位掌擯相

朝於路寢之庭。王圖宗人之嘉事則燕朝。

王不眡朝則辭於三公

夏官下

及孤卿

辭謂以王不視朝之意告之。春秋傳曰。公有疾。不視朝。

小臣掌王之小命詔相王之灋儀

小命時事所勅。

問也。小法儀。趨行拱揖之容。

掌三公及孤卿之復逆正王

之燕服位

謂燕居時也。玉藻曰。王卒食。玄端而居。

王之燕出入

則前驅

燕出入。若令游於諸觀苑。觀古喚反。

大祭祀朝覲沃

王盥小祭祀賓客饗食賓射掌事如大僕之

灋

賓射與諸侯來朝者射。盥音管。

掌士大夫之弔勞。凡大

事佐大僕

祭僕。掌受命于王，以眡祭祀，而警戒祭祀。有

司糾百官之戒具。謂王有故，不親祭也。祭祀

校錄所當共之性物。既祭，帥羣有司而反命，以王命勞

之。誅其不敬者。大喪，復于小廟。小廟，高祖以下也。始祖曰

犬廟。春秋僖八年。凡祭祀，王之所不與，則賜

之禽。都家亦如之。鄭司農云：王之所不與，謂

也。則賜之禽。公卿自祭其先祖，則賜之禽也。玄謂王所不與，同姓有先王之廟。與音預。

凡祭祀致福者，展而受之。臣有祭事，必致祭肉於君，所謂歸胙

夏官下

也。展，謂錄視其牲體數。體數者，大牢則以牛左肩臂，騂折九個，少牢則以羊左肩七個，特牲則以豕左肩五個。昨存故反。臚，奴報反。折之舌反。

御僕掌羣吏之逆，及庶民之復，與其弔勞。羣吏

府史以下。大祭祀相盥而登。相盥者，謂奉槃授巾與登，謂為主登牲體

於俎。特牲饋食禮。主人降盥出舉。大喪持翼

入乃七載。奉芳勇反。為干偽反。大喪持翼翼，棺飾也。持之者，來蜃車。掌王之燕令。燕居

令以序守路鼓。序，更平聲。

隸僕掌五寢之埽，除糞洒之事。五寢，五廟之寢也。周天子

七廟。唯祧無寢。詩云。寢廟。緘。相連貌也。前

曰廟。後曰寢。泥。埽曰埽。埽。席前曰拊。酒。灑也。

鄭司農云。洒。當為麗。玄。謂論語曰。子夏之門

人。當洒埽。應對。埽。素報反。除。如字。又直庶

反。羹。方問反。酒。所賣反。祧。勅。祭。祀。脩。寢。祭。於廟

彫。反。拊。方問反。灑。所買反。王。行。洗。乘。石。鄭。司。農。云。乘

或。有。事。焉。月。令。凡。王。行。洗。乘。石。石。王。所。登。上

新。物。先。薦。寢。廟。凡。王。行。洗。乘。石。石。王。所。登。上

車。之。石。也。詩。云。有。扁。斯。石。履。之。甲。今。謂。掌。蹕

上。車。所。登。之。石。乘。如。字。扁。邊。典。反。掌。蹕。謂。止

宮。中。之。事。宮。中。有。事。則。蹕。鄭。司。農。云。蹕。謂。止

行。者。清。道。若。今。時。徹。蹕。蹕。音。畢。

大。喪。復。于。小。寢。大。寢。小。寢。高。祖。以下。廟。之

寢。也。始。祖。曰。大。寢。

弁。師。掌。王。之。五。冕。皆。玄。冕。朱。裏。延。紐。冕。服。有

六。而。言。

五。冕。者。大。裘。之。冕。蓋。無。旒。不。聯。數。也。延。冕。之

覆。在。上。是。以。名。焉。紐。小。鼻。在。武。上。笄。所。貫。也。

今。時。冠。卷。當。簪。者。廣。表。以。冠。縱。其。舊。象。與。

數。所。主。反。卷。起。全。反。簪。莊。林。反。表。音。茂。縱。所

買。反。與。五。采。纁。十。有。二。就。皆。五。采。玉。十。有。二。

音。餘。玉。筭。朱。紘。垂。於。延。之。前。後。各。十。二。所。謂。邃。延

也。就。成。也。繩。之。每。一。而。貫。五。采。玉。十。二。游。則。十。二。玉。也。每。就。間。蓋。一。寸。朱。紘。以。朱。組。為。紘。也。紘。一。條。屬。兩。端。於。武。纁。不。言。皆。有。不。皆。者。此。為。衾。衣。之。冕。十。二。游。則。用。玉。二。百。八。十。八。驚。衣。之。冕。纁。九。游。用。玉。二。百。一。十。六。毳。衣。之。冕。七。游。用。玉。百。六。十。八。希。衣。之。冕。五。游。用。玉。百。二。十。玄。衣。之。冕。三。游。用。玉。七。十。二。纁。音。早。古。藻。字。邃。息。遂。反。苻。音。留。屬。音。燭。驚。必。

滅反布諸侯之纁旂九就璿玉三采其餘如

張里反王之事纁旂皆就玉璵玉笄侯當為公字之誤也三采朱白

蒼也其餘謂延紐皆玄覆朱裏與王同也出此則異纁旂皆就皆三采也每纁九成則九

旒也公之冕用玉百六十二玉璵塞耳者故書璿作璵鄭司農云纁當為藻纁古字也藻

今字也同物同音璵惡玉名侯依注音公璿亡貧反璵吐練反璵音無王之皮

弁會五采玉璵象邸玉笄故書會作璵鄭司農云讀如馬會之

會謂以五采束髮也士喪禮曰揄用組乃笄揄讀與體同書之異耳說曰以組束髮乃著

笄謂之揄沛國人謂反紒為體璵讀如棊車轂之棊玄謂會讀如大會之會會縫中也璵

夏官下

夏官下

讀如薄借棊之棊棊結也皮弁之縫中每貫結五采玉十二以為飾謂之棊詩云會弁如

星又曰其弁伊棊是也邸下祗也以象骨為之會古外反并體揄二字亦同或戶外反

璵音其邸丁禮反著張略反紒音計王之弁

經弁而加環經弁經王弼所服也其弁如爵弁而素所謂素冠也而加環

經環經者大如緦之麻經纏而諸侯及孤卿

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弁經各以其等為之而

掌其禁令各以其等纁旂玉璵如其命數也冕則侯伯纁七就用玉九十八子

男纁五就用玉五十二纁玉皆三采孤纁四就用玉三十二三命之卿纁三就用玉十八再

命之大夫藻再就。用玉八。藻玉皆朱綠。韋弁皮弁。則侯伯璣飾七。子男璣飾五。玉亦三采。孤則璣飾四。三命之御璣飾三。再命之大夫璣飾二。玉亦二采。弁經之弁。其辟積如冕纁之就然。庶人弔者素委貌。一命之大夫冕而無旒。士變冕為爵弁。其韋弁皮弁之會無結。飾弁經之弁。不辟積。禁令者不得相僭踰也。玉藻曰。君未有命。不敢即乘服。不言冠弁。冠弁兼於韋弁皮弁矣。不言服弁。服弁自天子以下。無飾無等。辟積必亦反。又博歷反。

司甲

闕

司兵掌五兵五盾各辨其物與其等以待軍事

五盾干櫓之屬其名未盡聞也。等謂功沾上下。鄭司農云。五兵者。戈。及。戟。酋。矛。夷。矛。

夏官下

及授兵從司馬之灋以頒之及其受兵輸亦

如之及其用兵亦如之從司馬之法。令師旅卒兩人數所用多少。

也。兵輸謂師還。有司還祭祀授舞者兵授以

玉戚大喪盛五兵故書盛為淫。鄭司農云。淫之屬。

也。與作明器之役。器五兵也。士喪禮下篇有甲冑干笮。虛金反。興虛鷹反。笮側白反。

軍事建車之五兵會同亦如之車之五兵。鄭司農所云者。

是也。步卒之五兵。則無夷矛而有弓矢。

司戈盾掌戈盾之物而頒之分與祭祀授旅

賁父故士戈盾授舞者兵亦如之亦頒之也故士王族

故士也與旅賁當事則衛軍旅會同授貳車

戈盾建乘車之戈盾授旅賁及虎士戈盾乘車

王所乘車也軍旅則革路會同則金路

繩證反後乘馬陪乘參乘皆準此注所乘車

依字及舍設藩盾行則斂之舍止也藩盾盾可

扶蘇與與音餘

司弓矢掌六弓四弩八矢之灋辨其名物而

掌其守藏與其出入法曲直長短之數守

夏官下

反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箛弓弩成於和矢

矢器也以獸皮為之及其頒之王弓弧弓

以授射甲革楛質者夾弓庾弓以授射豸侯

鳥獸者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使者勞者

夾庾唐大六者弓異體之名也往體寡來體

多曰王弧往體多來體寡曰夾庾往體來體

若一曰唐大甲革楛甲也春秋傳曰蹲甲而

習武也豸侯五十步及射鳥獸皆近射也近

唐大矣學射者弓用中遠近可也後習強弱則易也使

若晉文侯文公受王弓矢之賜者故書椹為
 觀之。言報質者非。射甲食亦反。下以意求
 之。椹。張林反。夾。古洽反。又古協反。庾。師儒相
 傳。讀庾本或作庚。豕音岸。使者所吏反。蹲音
 存。又才官反。參素感反。易以鼓反。報戶根反。
 一音魂。或胡本反。其矢箠皆從其弓。從弓數也。每弓
 者。攻城壘
凡弩夾庾利攻守。唐大利車戰野戰。者與其
 自守者相迫近。弱弩發疾也。車戰野戰進退
 非強則不及。弩無王弧。王弧恒服弦。往體少
 者。使矢不疾。凡矢枉矢。絜矢。利火射。用諸守城車

夏官下

戰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矰矢。第矢。用諸
 矰矢。恒矢。弓所用也。絜矢。鏃矢。第矢。庫矢。弩
 所用也。枉矢者。取名變星。飛行有光。今之飛
 矰是也。或謂之兵矢。絜矢。象馬。二者皆可結
 火以射敵。守城車戰。前於重後微。輕行疾也。
 殺矢。言中則死。鏃矢。象馬。鏃之言。候也。二者
 皆可以司候射敵之近者及禽獸。前尤重。中
 深而不可遠也。結繳於矢。謂之矰。矰。高也。第
 矢。象馬。第之言。刺也。二者皆可
 羅之也。前於重。又微。輕行不低也。詩云。弋鳧
 與鴈。恒矢。安居之矢也。庫矢。象馬。二者皆可
 以散射也。謂禮射及習射也。前後訂。其行平
 也。凡矢之制。枉矢之屬。五分。二在前。三在後。

弋射。恒矢。庫矢。用諸散射。此八矢者。弓弩各
 有。四焉。枉矢。殺矢。

矰矢。恒矢。弓所用也。絜矢。鏃矢。第矢。庫矢。弩
 所用也。枉矢者。取名變星。飛行有光。今之飛
 矰是也。或謂之兵矢。絜矢。象馬。二者皆可結
 火以射敵。守城車戰。前於重後微。輕行疾也。
 殺矢。言中則死。鏃矢。象馬。鏃之言。候也。二者
 皆可以司候射敵之近者及禽獸。前尤重。中
 深而不可遠也。結繳於矢。謂之矰。矰。高也。第
 矢。象馬。第之言。刺也。二者皆可
 羅之也。前於重。又微。輕行不低也。詩云。弋鳧
 與鴈。恒矢。安居之矢也。庫矢。象馬。二者皆可
 以散射也。謂禮射及習射也。前後訂。其行平
 也。凡矢之制。枉矢之屬。五分。二在前。三在後。

殺矢之屬。參分。一在前。二在後。矰矢之屬。七分。三在前。四在後。恒矢之屬。軒輶中。所謂志也。鄭司農云。痺矢讀為人罷短之罷。玄謂庫讀如痺病之痺。痺之言倫比。○繫苦結反。又音結。錄音候。又音侯。矰音增。蕤扶弗反。一季忽反。庫方二反。比同。散素旦反。中丁仲反。下同。繳音灼。荆孚物反。訂音亭。又當定反。輶音周。又十二反。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諸侯合七而成規。大夫合五而成規。士合三而成規。句者謂之弊弓。體往來之衰也。往體寡來體多。則合多往體多。來體寡則合少而圓弊猶惡也。句者惡則直者善矣。○弊婢世反。又扶滅反。衰初凡祭祀共射牲之弓矢。射牲示危反。園音圓。親殺也。

夏官下

殺牲非尊者所親。唯射為可。國語澤共射。榘

質之弓矢。鄭司農云。澤澤宮也。所以習射。選

習射於澤。澤者所以擇士也。已射於澤。而後射於射宮。射中者得與於祭。大射燕

射共弓矢如數。弁夾。如數。如當射者之數也。

籥也。夾音甲。乘繩證反。四。大喪共明弓矢。

矢曰乘籥。奴輒反。又女十反。凡師役會同頒弓弩。

喪禮下篇曰。用器弓矢。凡師役會同頒弓弩。

各以其物從。授兵甲之儀。屬物。弓弩矢箠之田。田

弋充籠箠矢共矰矢。籠竹箠也。矰矢不在箠者。為其相繞亂將用乃。

共之。籠魯東凡亡矢者弗用則更更。償也。
反為于偽反之則不償。更音庚

繕人掌王之用弓弩矢箠增弋挾拾鄭司農

所以縱弦也。拾者所以引弦也。詩云挾拾既次。詩家說或謂挾謂引弦也。拾謂鞬杆也。玄謂挾挾矢時所以持弦飾也。著右手巨指士喪禮曰挾用正玉棘若擇棘則天子用象骨與鞬杆著左臂裏以韋為之。挾古穴反。邇若侯反。鞬古侯反。扞胡旦反。挾子協反。一音戶牒反。著丁略反。或音餘。掌詔王射告王當贊直略反。擇音澤。與音餘。王弓矢之事授之凡乘車充其籠箠載其弓

夏官下

弩充籠箠既射則斂之斂藏之也。詩云彤無

會計亡敗多少不計。會古外反。

橐人掌受財于職金以齋其工齋其工者給

後皆同。弓六物為三等。弩四物亦如之三

者。上中下。人各有所宜。弓人職曰弓長六尺六寸。謂之上制。上士服之。弓長六尺三寸。謂之中制。中士服之。弓長六尺。謂之下制。下士服之。弩及矢箠長短之制未聞。矢八

物皆三等。箠亦如之。春獻素。秋獻成矢箠春

書其等以饗工鄭司農云。書工功拙高下之

等。以制其饗食也。玄謂饗酒

肴勞之也。上工作上等。其饗薄。乘其事。試其弓弩。

以下上其食而誅賞。鄭司農云。乘。計也。計其

考。玄謂考之。而善則上其食。尤乃入功于司

善。又賞之。否者反此。試音考。弓矢及繕人。功。凡齋財與其出入。皆在橐人

以待會而攻之。亡者闕之。皆在橐人者。所齋

箠出入。其簿書橐人藏之。闕猶除也。

弓弩矢箠棄亡者除之。計今見在者。

戎右掌戎車之兵革使。使謂王使以兵有所

於殺。晉梁弘御戎。萊駒為右。戰之明日。襄詔

夏官下

贊王鼓。既告王當鼓之。傳王命于陳中。為王

之也。陳直慎。會同充革車。會同王雖乘金

反。為于偽反。行也。充之者。謂居左也。曲禮

盟。遂役之。鄭司農云。敦。器名也。辟法也。玄謂

辭。使心皆開。辟也。役之者。傳敦血授當

耳。桃。刻。鄭司農云。贊牛耳。春秋傳所謂執牛

厲。玄謂尸盟者。割牛耳取血。助為之。及血在

尸盟者。執之。桃。鬼所畏也。刻。若帝。所以掃不祥。刻音列。又音例。

齊右掌祭祀會同賓客前齊車王乘則持馬

行則陪乘齊車金路王自整齊之車也前之者已駕王未乘之時陪乘參乘謂

車右也齊右與齊僕同車而有祭祀之事則兼王路之右然則戎右兼田右與齊側皆

反下齊車齊僕同乘繩凡有牲事則前馬王

證反又音繩與音餘也曲禮曰國君下宗廟式齊牛牲則拱而式居馬前御行備驚奔

道右掌前道車王出入則持馬陪乘如齊車

之儀道車象路也王行道德之車自車上諭命于從車由

詔王之車儀顧式之屬王式則下前馬王下則以

夏官下

蓋從以蓋從表尊

大馭掌馭玉路以祀及犯軼王自左馭馭下

祝登受轡犯軼遂驅之行山曰軼犯之者封土為山象以菩芻棘

柏為神主既祭之以車轢之而去喻無險難也春秋傳曰跋涉山川自由也王由左馭禁

制馬使不行也故書軼作罰杜子春云罰當為軼軼讀為別異之別謂祖道軼磔犬也

詩云載謀載惟取蕭祭脂取羝以軼詩家說曰將出祖道犯軼之祭也聘禮曰乃舍軼飲

酒于其側禮家說亦謂道祭及祭酌僕僕左執轡右祭兩軼祭軌

之反又音負一音倍及祭酌僕僕左執轡右祭兩軼祭軌

舍音釋

乃飲故書軛為軛。軛為範。杜子春云。文當如此。左不當重。重非是。書亦或如子春言。

又云。軛當作軛。軛謂兩韉也。其或言韉亦非。是又云。軛當為軛。軛謂車軛前也。或讀軛為

為簪笄之笄。軛音紙。軛音衛。凡馭路行以肆

夏趨以采薺凡馭路謂五路也。肆夏采薺樂章也。行謂大寢至路門。趨謂路

門至應門。薺才私反。在衡和在軛。皆以金為鈴。凡馭路儀以鸞和為節舒疾之

戎僕掌馭戎車戎車革路也。師掌王倅車之

政正其服倅副也。服謂眾乘戎車者之犯較

夏官下

如王路之儀。凡巡守及兵車之會亦如之。如

軍掌凡戎車之儀凡戎車。眾之兵車也。善

齊僕掌馭金路以賓以待賓客朝覲宗遇饗

食皆乘金路。其灋儀各以其等為車送逆之

節節謂王乘車迎賓客及送相去遠近之數。上公九十步。侯伯七十步。子男五十步。司

儀職曰。車逆拜辱。又曰。及出車送。

道僕掌馭象路以朝夕燕出入其灋儀如齊

車朝夕。朝朝莫夕。朝朝莫夕。直遙反。注朝夕掌

貳車之政令貳亦副

田僕掌馭田路以田以鄙田路木路也。田田獵也。鄙循行縣鄙。

孟反。掌佐車之政佐亦副設驅逆之車驅驅禽使

前趨獲逆。衙還之使不出圍。五嫁反。驅如令獲者

植旌植以告獲也。植樹也。及獻比禽田弊獲者各獻

而走諸侯晉大夫馳提猶舉也。晉猶抑也。使人扣而舉之抑之皆止

奔也。馳放不扣音口

夏官下

馭夫掌馭貳車從車使車貳車象路之副也。從車戎路田路之

副也。使車。分公馬而駕治之乘調六種之馬

校人掌王馬之政政謂差擇養乘之數辨六

馬之屬種馬一物戎馬一物齊馬一物道馬

一物田馬一物駑馬一物種謂上善似母者。以次差之。玉路駕

種馬。戎路駕戎馬。金路駕齊馬。象路駕道馬。田路駕田馬。駑馬給宮中之役。凡頒

良馬而養乘之。乘馬一師四圉。三乘為皐。皐

一趣馬。三皐為繫。繫一馭夫。六繫為廩。廩一

僕夫六廩成校校有左右駑馬三良馬之數
麗馬一圉八麗一師八師一趣馬八趣馬一

馭夫良善也善馬五路之馬鄭司農云四匹為乘養馬為圉故春秋傳曰馬有圉牛

有牧玄謂二耦為乘師趣馬馭夫僕夫帥之名也趣馬下士御夫中士則僕夫上士也自乘至廩其數二百一十六匹易乾為馬此應

乾之策也至校變為言成者明六馬各一廩而王馬小備也校有左右則良馬一種者四

百三十二匹五種合二千一百六十四匹駑馬三之則為千二百九十六匹五良一駑凡三

千四百五十六匹然後王馬大備詩云駑牝三千此謂王馬之大數與麗耦也駑馬自圉

至馭夫凡馬千二十四匹與三良馬之數不

夏官下

相應八皆宜為六字之誤也師十二匹趣馬七十二匹則馭夫四百三十二匹矣然後而三之既三之無僕夫者不駕於五路天子

十有二閑馬六種邦國六閑馬四種家四閑

馬二種降殺之差每廩為一閑諸侯有齊馬

馬則皆分為三凡馬特居四之一欲其乘之

物同氣則心一鄭司農春祭馬祖執駒馬祖

也孝經說曰房為龍馬鄭司農云執駒無令

猶拘也春通淫之時駒弱血氣未定夏祭先

牧頒馬攻特先牧始養馬者其人未聞夏通

乘用鄭司農云攻特謂驟之計反又音啼後同驟音繒又音繩大秋祭馬

社臧僕馬社始乘馬者世本作曰相土作乘

善也玄謂僕馭五路之僕冬祭馬步獻馬講

馭夫馬步神為災害馬者獻馬見成馬於王

也馭夫馭貳車從車使車者講猶簡習

遍反凡大祭祀朝觀會同毛馬而頒之毛

齊其色也頒授當乘之飾幣馬執扑而從之

夏官下

喪禮下篇曰薦馬纓三就入門北面交轡圍

人交牽之馭者執策立于馬後凡賓客受其幣馬賓客之幣馬來大喪

季反遺唯凡賓客受其幣馬朝聘而享王者田獵

飾遣車之馬及葬埋之言埋之則是馬田獵

則帥驅逆之車將也凡將事于四海山川則

飾黃駒四海猶四方也王巡守過大山川則

以黃金勺前馬之禮凡國之使者共其幣

馬使者所用私覲凡軍事物馬而頒之物馬

力等馭夫之祿馭夫於趣馬僕夫宮中之稍

食師圍府史以不也鄭司農云稍食曰稟

趣馬掌贊正良馬而齊其飲食簡其六節贊也佐正者謂校人減僕講馭夫之時簡差也節猶量也差擇王馬以為六等掌駕

說之頒用馬之第次辨四時之居治以聽馭

夫居謂牧所處治謂執駒攻特之屬度音雅後同

巫馬掌養疾馬而乘治之相醫而藥攻馬疾

受財于校人乘謂驅步以發其疾知所疾處乃治之相助也相息亮反

馬死則使其賈粥之入其布于校人布泉也鄭司農

夏官下

云賈謂其屬官小吏賈二人粥賣也賈音嫁又音古粥音育

牧師掌牧地皆有厲禁而頒之頒馬授園者所牧處孟

春焚牧焚牧地以除陳生新草中春通淫中春陰陽交萬物生之時

可以合馬之牝牡也月令季春乃合累牛騰馬遊牝于牧秦時書也秦地寒涼萬物後動

虞掌其政令凡田事贊焚萊焚萊者山澤之

庾人掌十有二閑之政教以阜馬佚特教駢

攻駒及祭馬祖祭閑之先牧及執駒散馬耳

圍馬

九者皆有政教焉。阜盛壯也。詩云。四牡

三歲

曰駢。二歲曰駒。駢讀為中。散大夫之散

謂駢

馬耳。母令善驚也。玄謂逸者用之不使

甚勞

安其血氣也。致駢始乘習之也。攻駒駢

其蹄

齒者。閑之先放。先牧制閑者。散馬耳。以

竹括

押其耳。頭動搖則括中物。後遂串習不

復驚

○佚音逸。散素但反。括中物。後遂串習不

仲反

正校人負選。校人謂師圍也。上負選

馬八尺

以上為龍。七尺以上為駮。六尺以上

為馬

大小異名。爾雅曰。駮。牝驪。牡玄。駒。裏。駮

反

力知反。絕句。牡玄。絕句。裏。奴了反。又音繞。

夏官

丁

圍師掌教圍人養馬。春除葶。豐廩始牧。夏序

馬冬獻馬。射則充楛質。茨牆則翦闔。也。馬既

出而除之。新。豐馬神之也。春秋傳曰。凡馬日

中而出。日中而入。故字序為評。鄭司農云。當

為序。玄謂序。廩也。廩所以庇馬涼也。充猶居

也。茨。蓋也。闔。苦也。楛質。翦闔。圍人所習也。杜

子春讀楛為齊。人言鉄楛之楛。楛質所射者

習射處。○葶音辱。茨在私反。闔戶臘反。評五

扶反。所射食亦反。芳

圍人掌養馬芻牧之事。以役圍師。使令馬師

凡賓客喪紀牽馬而入陳。賓客之馬。王所以

賜之者。詩云。雖無

子之路車乘馬喪紀
之馬啓後所薦馬
之亦牽而入陳
○(捧)扶恭反

厥馬亦如之
之厥馬遣車
之馬人捧

職方氏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

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之人

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要周知其利害

天下之圖如今司空輿地圖也鄭司農云東方曰夷南方曰蠻西方曰戎北方曰貉狄玄

謂閩蠻之別也國語曰閩芋蠻矣四八七九

五六周之所服國數也財用泉穀貨賄也利

夏官下

中反又音文又亡千反漢書音義服虔音近
蠻應劭音近文(洛)孟白反(畜)許又反下皆同
氏亡乃辨九州之國使同貫利也(貫)事東南曰

揚州其山鎮曰會稽其澤數曰具區其川三

江其浸五湖其利金錫竹箭其民二男五女

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鎮)名山(安)地德者也

藪具區五湖在吳南浸可以為陂灌漑者錫

鑽也箭篠也鳥獸孔雀鸞鳩鵲犀象之屬故

書箭為晉杜子春曰晉當為箭書亦或為箭
○(會)古外反(藪)素口反(區)起俱反(浸)子鳩反
臘(鑿)音 正南曰荊州其山鎮曰衡山其澤數曰

雲薈其川江漢其浸潁湛其利丹銀齒革其

民一男二女其畜宜鳥獸其穀宜稻衡山在相南雲

薈在華容潁出陽城宜屬豫州在此非也湛未聞齒象齒也革犀兕革也杜子春云湛讀

當為人名湛之湛湛或為淮音亡雄反音沈又唐感反河

南曰豫州其山鎮曰華山其澤藪曰圃田其

川熒雒其浸波澆其利林漆絲枲其民二男

三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五種華山在華陰圃田在中牟

策充水也出東垣入于河洸為策策在滎陽波讀為播禹貢曰滎播既都春秋傳曰楚子

夏官下

除道梁澆管軍臨隨則澆宜屬荊州在此非

也林竹木也六擾馬牛羊豕犬雞五種黍稷菽麥稻華如字又胡化反圃布古反熒戶

局反澆音詐又莊加反稟思似反擾而小反又音饒播音

波都張魚反正東曰青州其山鎮曰沂山其

澤藪曰望諸其川淮泗其浸沂沭其利蒲魚

其民二男二女其畜宜雞狗其穀宜稻麥沂

沂水所出也在蓋望諸明都也在睢陽沭出東莞二男二女數等似誤也蓋當與兗州同

二男三女鄭司農云淮或為睢沭或為沭沂魚祈反沭音述一餘戍反明都禹貢作孟

河東曰兗州其山鎮曰岱山其澤藪曰大

豬

野其川河沛其浸盧維其利蒲魚其民二男

三女其畜宜六擾其穀宜四種岱山在博大野在鉅野盧

維當為雷雍字之誤也禹貢曰雷夏既澤雍沮會同雷夏在城陽四種黍稷稻麥(野)如

字又音與沛子禮反(盧)正西曰雍州其山鎮

曰嶽山其澤藪曰弦蒲其川涇汭其浸渭洛

其利玉石其民三男二女其畜宜牛馬其穀

宜黍稷嶽吳嶽也及弦蒲在涇涇出涇陽汭在幽地詩大雅公劉曰汭坻之即洛

出懷德鄭司農云弦或為汭蒲或為浦。洛

雅於用反(汭)如銑反(汭)口千反(坻)弓六反

東

北曰幽州其山鎮曰醫無閭其澤藪曰豳養

其川河沛其浸菑時其利魚鹽其民一男三

女其畜宜四擾其穀宜三種醫無閭在遼東

出萊蕪時出般陽四擾馬牛羊豕三種黍稷

稻杜子春讀豳為奚。(豳)音兮(般)步干反

河內曰冀州其山鎮曰霍山其澤藪曰揚紆

其川漳其浸汾潞其利松柏其民五男三女

其畜宜牛羊其穀宜黍稷霍山在彘揚紆所

汾出汾陽路出歸德。(紆)於干反

正北曰并

州其山鎮曰恆山其澤藪曰昭餘祁其川虜
池嘔夷其浸淶易其利布帛其民二男三女
其畜宜五擾其穀宜五種恒山在上曲陽昭
餘祁在鄆葦池出
鹵城嘔夷祁夷與出平舒淶出廣昌易出故
安五擾馬牛羊犬豕五種黍稷菽麥稻也凡
九州及山鎮澤藪言曰者以其非一曰其大
者耳此州界揚荊豫兗雍冀與禹貢略同青
州則徐州地也幽并則青冀之北也無徐梁
○虜喚胡反又呼哥反又香刑反池徒多反
又如字嘔烏侯反一音驅乃辨九服之邦國
鄆於據反縣名鹵音魯

夏官下

外方五百里曰甸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
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服又其外方五百
里曰衛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服又其外
方五百里曰夷服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服
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服服事天子也凡
詩云侯服于周凡
邦國千里封公以方五百里則四公方四百
里則六侯方三百里則七伯方二百里則二
十五子方百里則百男以周知天下以此率
徧知四

海九州邦國多少之數也。方千里者為方百里者百。以方三百里之積。以九約之。得十一有奇。云七伯者。字之誤也。周九州之界。方七千。里。七。七。四。十。九。方。千。里。者。四。十。九。其。一。為畿。內。餘。四。十。八。州。各。有。方。千。里。者。六。周。公變。殷。湯。之。制。雖。小。國。地。皆。方。百。里。是。每。事。言則。者。設。法。也。設。法。者。以。待。有。功。而。大。其。封。一州。之。中。以。其。千。里。封。公。則。可。四。又。以。其。千。里。封。侯。則。可。六。又。以。其。千。里。封。伯。則。可。四。又。以。其。千。里。封。男。則。可。三。又。以。其。千。里。封。子。則。可。二。又。以。其。千。里。封。男。則。可。百。公。侯。伯。子。男。亦。不。是。過。也。州。二。百一。十。國。以。男。備。其。數。焉。其。餘。以。為。附。庸。四。海之。封。黜。陟。之。功。亦。如。之。雖。有。大。國。爵。稱。子。而巳。鄭。司。農。云。此。制。亦。見。大。司。徒。職。曰。諸。公。之地方。三。百。里。諸。子。之。地。方。二。百。里。諸。男。之。地。方。

百里。奇紀宜反。見賢遍反。凡邦國小大相維。大奇紀宜反。見賢遍反。凡邦國小大相維。大

理之制其職各以其所能。用能所任秩次。制其

貢各以其所有。物所有。王將巡守則戒于四

方曰各脩平乃守攻乃職事無敢不敬戒國

有大刑。乃猶女也。守謂國竟之內。及王之所

行先道帥其屬而巡戒令。先道先由王所從

所戒。王殷國亦如之。殷猶眾也。十二歲王若

之令。不巡守則六服盡朝。謂

之殷國。其戒四方諸侯與巡守同。

土方氏掌土圭之法。以致日景。致日景者。夏至景尺有五寸。冬至景丈三尺。其間則日有長短。景如字。以土地相宅而建邦。

國都鄙。其地猶度地。知東西南北之深。而相洛反。深以辨土宜。土化之灋。而授任地者。宜尸鳩反。謂九穀。種稗所宜也。土化。地之輕重。糞種所宜用也。任地者。載師之屬。植張力反。稗直

吏反。種王巡守則樹王舍。為之。章勇反。藩羅。

懷方氏掌來遠方之民。致方貢。致遠物而送

夏官下

逆之。達之以節。遠方之民。四夷之民也。諭德無貢法而至者。達民以旌節。達貢物以璽節。續食其往來。續食。音嗣。

治其委積。館舍飲食。

合方氏掌達天下之道路。津梁相湊。不得陷。

通其財利。茂遷其同其數器。權衡不得壹其

度量。尺丈釜鍾。不除其怨惡。怨惡。邦國相侵虐。同其

好善。所好。所善。謂風俗所高尚。好呼報反。

訓方氏掌道四方之政事。與其上下之志。猶道。

言也。為王說之。四方。誦四方之傳道。傳道世諸侯也。上下君臣也。誦四方之傳道。世所傳說往古之事也。為王誦之。若今論聖德堯舜之道矣。故書傳為傳。杜子春云。傳當作傳。書亦或為傳。正歲則布而訓四方。布告以教。傳直專反。而觀新物。四時於新物出則觀之。以知善惡。以政教化正之。惡鳥路。以政教化正之。惡鳥路。反。行下孟反。辟匹亦反。形方氏掌制邦國之地域而正其封疆。無有華離之地。杜子春云。離當為雜。書亦或為雜。瓜邪離絕。玄謂華讀為瓜。宵之瓜。正之使不售反。又且笑反。邪似嗟反。使小國事大國。

夏官下

大國比小國

比猶親也。易比象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

山師掌山林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

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山林之名與物。若桐矣。利其中人用者。害毒物及螫。蝨之蟲獸。吠古犬反。螫音釋。

川師掌川澤之名辨其物與其利害而頒之

于邦國使致其珍異之物

川澤之名與物。若珠暨魚。澤之荏蒲。荏音丸。

遵師掌四方之地名辨其丘陵墳衍違隰之

名地名。謂東原大陸之屬。墳扶云反。物之可以封邑者謂相之

其土地。可以居民立邑。相息亮反。

匡人掌達灋則匡邦國而觀其慝使無敢反

側以聽王命法則八法八則也。邦國之官府都鄙亦用焉。慝。姦偽之惡也。反側。猶背違法度也。書曰。無反無側。王道正直。慝。他得反背音佩。

擇人掌誦王志道國之政事以巡天下之邦

國而語之道猶言也。以王之志與政事。諭說諸侯。使不迷惑。語。魚據反。說。如

字。又尸。使萬民和說而正王面。

民猶鄉也。使

夏官下

正鄉王。

說音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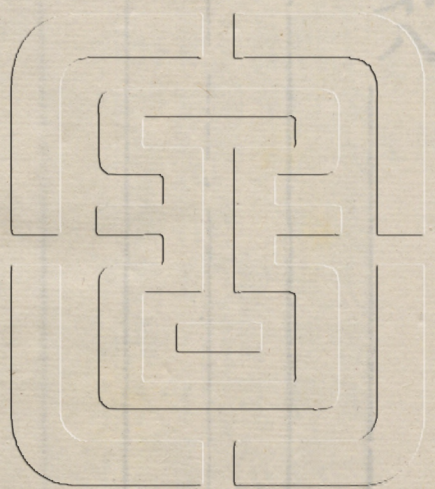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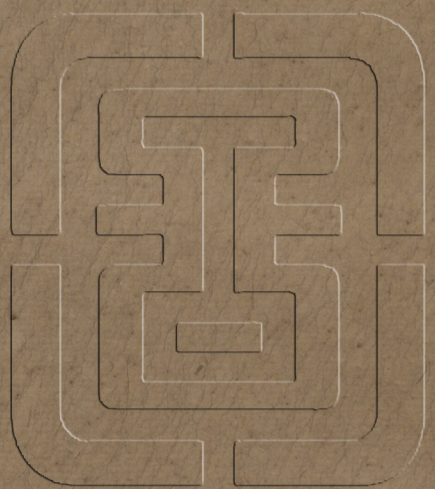
都司馬掌都之士庶子及其衆庶車馬兵甲

之戒令庶子。卿大夫士之子。車馬兵甲。備軍發卒。以國灋掌其政

學政。謂賦稅也。學。脩德學道。政。音征。亦作正。以聽國司馬聽者

其所徵為也。國司馬。大司馬之屬。皆是。家司馬亦如之大。夫。家。臣。為。司

馬者。春秋傳曰。叔孫氏之司馬。駿戾。駿子公。力計反。



周禮卷第八

